

屏東縣政府長期照護處---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 變更申請人聲明書

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(被看護者：_____)，由原申請人變更為新申請人特此聲明，提供之資料及以下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皆屬實且與正本相符，若遺失或被有心人士涉嫌冒用、偽造、變造、記載不實或虛構事實者，願自行負責及恪遵相關法律規定並放棄抗辯權。

(請勿使用感光影印紙)

➤日期： 年 月 日

◎新申請人(親自簽名)：_____

◎身份證字號：

◎地 址：

◎聯絡電話：

➤原申請人(親自簽名)：_____

➤身份證字號：

➤地 址：

➤聯絡電話：

原申請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
正面

1. 請剪適當大小貼好
2. 影印須清晰，否則恕不受理

反面

1. 請剪適當大小貼好
2. 影印須清晰，否則恕不受理